

证券代码：920045

证券简称：衡东光

公告编号：2026-090

##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电子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电子邮件方式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陈建伟、段礼乐、赵静、华金秋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拟激励对象被取消激励资格、有 2 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获授全部权益、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拟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2 人调整为 149 人，并将前述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确定 2026 年 9 月 1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4.9700 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85.18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 日